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92)

- (1) 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之辭任**
- (2) 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
- (3) 執行董事調任為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 及**
- (4) 執行董事之委任**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以下變更：

(1) 陳素娟女士辭任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陳素娟女士因為完成個人目標，辭任本公司之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生效。陳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董事局謹此就陳女士服務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2) 錢曼娟女士調任為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錢曼娟女士調任為本公司之執行主席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生效。錢女士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方向。

錢曼娟女士榮譽勳章，現年 56 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局非執行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發榮譽勳章。錢女士現為仁濟醫院永遠顧問，於二零零七至二零零八年擔任仁濟醫院董事局主席，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擔任仁濟醫院董事局副主席，及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二年出任仁濟醫院總理，並在仁濟醫院屬下多間學校出任校監或校董，已積累十多年管理經驗。除以上披露外，錢女士在過去三年並沒有出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董事職務。

* 僅供識別

錢女士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羅家聖先生之太太，於本公佈日，錢女士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之本公司相關股份 1,093,091,098 股之家屬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8.24%。除以上披露外，錢女士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彼亦無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指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錢女士與本公司並沒有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其委任年期無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錢女士目前作為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每年董事袍金為港幣 325,000 元，彼亦將於調任生效時，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局批准後獲調整其董事酬金。此等酬金乃根據董事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而釐定，且不時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屆調任生效後本公司將另行發出其調整後董事酬金的公告。

除以上披露外，概無任何有關錢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須敦請股東留意。

(3) 麥德昌先生調任為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麥德昌先生調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生效。麥德昌先生將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及策略規劃工作。

麥德昌先生，現年 46 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盟本集團。麥先生畢業於加拿大溫莎大學，分別持有電腦科學學士及商科學士學位。彼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麥先生於審計師樓、消費類電子及通訊產品、地產服務、食品零售連鎖集團及互聯網服務行業等之審計、財務管理及企業財務方面，已積累逾二十年經驗。麥先生在過去三年並沒有出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董事職務。

麥先生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麥先生除了持有本公司 7,080,000 份購股權外，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之其他權益。麥先生與本公司並沒有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其委任年期無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麥先生目前作為執行董事之董事酬金包括薪酬、津貼、實物收益及退休計劃供款為港幣 1,827,000 元，及酌情發放與表現相關之花紅。此等酬金乃根據董事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而釐定，且不時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他亦將於調任生效時，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局批准後，獲授予本公司購股權及調整其董事酬金。屆時本公司將發出有關授出購股權及其調整後董事酬金的公告。

除以上披露外，概無任何有關麥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須敦請股東留意。

(4) 陳卓謙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卓謙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起生效。

陳先生，39 歲，是本集團的財務董事，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加盟本集團。他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及香港科技大學，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美國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於審計師樓及香港多間上市公司，已積累逾十六年審計和財務管理的經驗。陳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法律，內部審計及投資者關係工作。在過去三年，並沒有出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董事職務。

陳先生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層，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佈日，麥先生除了持有本公司 1,560,000 份購股權外，並無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本公司股份之其他權益。陳先生與本公司並沒有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其委任年期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陳先生之董事酬金包括薪酬、津貼、實物收益及退休計劃供款，及酌情發放與表現相關之花紅。此等酬金乃根據董事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而釐定，且不時由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局批准授予本公司購股權及釐定其董事酬金後，屆時本公司將發出有關授出購股權及其董事酬金的公告。

除以上披露外，概無任何有關陳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且無任何其他重大事項須敦請股東留意。

董事局謹此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局。

於本公佈日，董事局成員包括一位非執行董事為錢曼娟女士（主席）；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麥德昌先生、陳卓謙先生及陳素娟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文俊先生、梁美嫻女士及冼日明教授。

承董事局命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王淑薇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